

#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石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8,275,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489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冠石科技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T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冠石科技”股票 1,827.50 万股。

本次发行流程、缴款及中止发行等环节的重点内容，敬请投资者关注，并于 2021 年 8 月 3 日（T+2 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2、本次发行价格为 27.42 元/股。投资者按此价格在 2021 年 7 月 30 日（T 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 2021 年 8 月 3 日（T+2 日）公告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1 年 8 月 3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 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 16,255,310 户，有效申购股数为 151,979,914,000 股，配号总数为 151,979,914 个，号码范围为 100,000,000,000-100,151,979,913。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 0.01202462%。

## 二、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 2021 年 8 月 2 日（T+1 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778 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 2021 年 8 月 3 日（T+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 日

（此页无正文，为《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  
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日



(此页无正文，为《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6日